

证券代码：002780

证券简称：三夫户外

公告编号：2021-050

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1年8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继娟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所载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出具的《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严格按照法定程序批准并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不存在重大风险。公司在日常支付中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各项募集资金的审批、支付，跟踪资金流向，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021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均严格按照监管制度执行，没有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况发生。《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延长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即将到期，为保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和有效性，同意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自原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关于延长

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即将到期，为保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和有效性，同意向股东大会申请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事项的有效期自原届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八日